

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通知，公司控股股东三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三鼎控股”）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控股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具体情况

冻结机关：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

被冻结人：三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

冻结股份数量：

1、28,661,900 股（无限售流通股，轮候冻结）

2、284,167,000 股（无限售流通股，冻结，已质押），因 10 月 23 日，三鼎控股被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依约卖出 271,000 股，实际被冻结数为 28,389,600 股。

冻结期限：1、冻结期限为 3 年，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

2、2019 年 10 月 23 日至 2022 年 10 月 22 日

二、控股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原因

因债券交易纠纷，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三鼎控股提起诉讼，根据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《民事裁定书》（（2019）浙 07 民初 412 号）及《协助执行通知书》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三鼎控股持有的公司 28,661,900 股无限售流通 A 股）及孳息（指派发的送股、转增股、现金红利）进行轮候冻结，本次轮候冻结期限为 3 年，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；284,167,000 股（实际被冻结数为 28,389,600 股）（无限售流通 A 股）及孳息（指派发的送股、转增股、现金红利）进行冻结，冻结期限为自 2019 年 10 月 23 日起至 2022 年 10 月 22 日。

三、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三鼎控股持有公司股份 312,557,9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27.38%。三鼎控股累计被司法冻结 312,557,900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 100.0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7.38%。

四、 控股股东持有的股份被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1. 上述股份被冻结和轮候冻结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直接影响。

2、若控股股东被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处置，可能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，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10 月 25 日